

证券代码：838933

证券简称：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

(一)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股份变动前		本次股份变动后		变动时间	变动方式
		股数 (股)	占股本比例	股数 (股)	占股本比例		
纵兴元	合计持有股份	15,228,000	76.14%	17,028,000	85.14%	2023年12月5日	其他 (协议转让)
	其中：无限售股份	0	0.00%	0	0.00%		
	有限售股份	15,228,000	76.14%	17,028,000	85.14%		

北京嘉华友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嘉华友联）于2023年12月5日分别与仲风琴、沈莺、王明华、唐培焜签订《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，受让其在北京桦黎圆方投资咨询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桦黎圆方）持有的财产份额，受让数量分别为桦

黎圆方总财产份额的31.4944%，16.4384%，13.6986%，13.6986%；纵兴元12月5日与仲风琴签订《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，受让其在桦黎圆方持有的财产份额，受让数量为桦黎圆方总财产份额的14.67%，并为桦黎圆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。转让完成后，纵兴元直接持有嘉华汇诚公司1.62%的股份，通过嘉华友联拥有嘉华汇诚68.04%的表决权股份，通过桦黎圆方拥有嘉华汇诚9%的表决权股份，通过北京嘉华信联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拥有嘉华汇诚6.48%的表决权股份，合计实际控制公司的表决权股份比例为85.14%。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、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。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。

（二） 投资者基本情况

1、自然人基本信息

姓名	纵兴元	
性别	男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无
住所/通讯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水岸庄园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2023-021）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涉及投资者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投资者披露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权益变动报告书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7日